

#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审判法律规定、上级法院指定由本院管辖和本院认为应审判的刑事、民商事等第一审案件；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本院的经费和物资设备；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行政编制总数 253 人，实有人数 247 人，事业编制总数 13 人，实有在编人员 9 人；退休 44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19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包括定编车辆 60 辆和非定编车辆 0 辆。

###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辖区党委的部署要求，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协调推进公正司法、司法为民、司法改革、队伍建设和智慧法院建设，为深入落实东进战略、为辖区经济社会创造新的更大奇迹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1. 全面加强政治建设，牢牢把握法院工作正确方向；2. 狠抓审判执行工作，主动服务社会稳定发展大局；3. 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完善相关配套措施；4. 坚持全面从严治院，努力建设过硬法院队伍。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9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收入 36,81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571 万元，增加 14%，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36,813 万元。

2019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支出 36,81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571 万元，

增长 14%。其中：人员支出 11,539 万元、公用支出 2,8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47 万元、项目支出 21,562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1. 正常年度工资晋升增人增资及法院人员分类改革政策性增资；2. 2019 年增加新审判大楼政府投资项目。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预算 36,81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1,539 万元、公用支出 2,8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47 万元、项目支出 21,56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1,53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2,865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47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等。

（四）项目支出 21,562 万元，具体包括：

1. 案件审判业务 3,53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刑事、民商事案件、行政案件审理、辅助办案工作、审判保障工作及其他案件审判业务。

2. 案件执行业务 2,801 万元，主要用于刑事、民商事案件执行、司法政务执行、司法救助、执行后勤工作及其他案件执行业务。

3. “两庭”建设业务 2,057 万元，主要用于审判法庭建设、法院科技信息化建设及其他“两庭”建设业务。

4. 法制文化及宣传业务 370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文化建设、法律专业书刊订购、对外宣传等。

5. 法院其他业务 1,180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政法转移支付、法院专项培训、党团建设等。

6.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3,100 万元，主要用于 2018 年及以前年度已实施招标，待支付尾款的政府采购项目。

7. 综合管理 5,16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后勤服务、司法辅助人员及其他综合管理业务等。

8. 严控类项目 5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9. 预算准备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10. 政府投资项目建设 3,200 万元，主要用于新审判大楼信息化基础配套工程。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共计 8,192 万元，其中包括

2019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5,092 万元和 2019 年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3,100 万元（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主要用于 2018 年及以前年度已实施招标待支付尾款的政府采购项目）。

##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00万元，与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持平。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19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19年预算数10万元，与2018年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和外地法院考察学习活动，按照厉行节约精神，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29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19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8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290万元，与2018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我院60台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保险、加油等开支。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19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共10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相关项目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3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或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865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639万元，增长29%。主要是新审判大楼启用，增加日常运维费。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4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5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

通用设备 15 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1 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2 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 三、其他

本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880 万元。

表1

##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9年预算数	项目	2019年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36,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	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81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一般性经费拨款	33,613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0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31,258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3,200	法院	31,2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行政运行	9,9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67
财政专户拨款		案件审判	4,599
二、事业收入		案件执行	2,801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两庭”建设	7,176
四、其他收入		其他法院支出	770
		三、教育支出	200
		进修及培训	200
		培训支出	2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9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五、卫生健康支出	32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
		行政单位医疗	327
		六、住房保障支出	3,212
		住房改革支出	3,212
		住房公积金	1,089
		购房补贴	2,123
本年收入合计	36,813	本年支出合计	36,813
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余、结转			
收 入 总 计	36,813	支 出 总 计	36,813



表3

##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2019年 政府采购项目	待支付以前年度 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36,813	15,251	21,562	5,092	3,100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36,813	15,251	21,562	5,092	3,100









表6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9年预算数	项目	2019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一般性经费拨款	33,61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0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3,2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31,2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法院	31,2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行政运行	9,946
四、财政专户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67
		案件审判	4,599
		案件执行	2,801
		“两庭”建设	7,176
		其他法院支出	770
		三、教育支出	200
		进修及培训	200
		培训支出	2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9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4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五、卫生健康支出	32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
		行政单位医疗	327
		六、住房保障支出	3,212
		住房改革支出	3,212
		住房公积金	1,089
		购房补贴	2,123
本年收入合计	36,813	本年支出合计	36,813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6,813	支 出 总 计	36,813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36,813	15,251	21,56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36,813	15,251	21,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3	2,1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	1,089	
	2040501	行政运行	9,946	9,94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2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0	4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7	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3	9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	336	
	2040505	案件执行	2,801		2,801
	2040506	“两庭”建设	7,176		7,17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67		5,967
	2040504	案件审判	4,599		4,599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0		5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70		77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		200

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880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880
	2040504	案件审判		460
			历史诉讼档案数字化扫描服务费	400
			装备更新（政法转移）	60
	2040506	“两庭”建设		420
			室外电子公告栏设备（政法转移）	90
			安防设备采购及更新	240
			院本部及派出法庭诉讼服务中心信息化设备完善（政法转移）	90

表11

##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5,09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5,092
	A	货物类	1,557
	A03	一般设备	567
	A07	专用材料	200
	A10	专用设备	790
	B	工程类	230
	B9900	其他种类工程	230
	C	服务类	3,306
	C1000	物业管理	858
	C1600	保安服务	200
	C9900	其他服务	2,248

表12

##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总额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18年	300		10	290		290
	2019年	300		10	290		290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2018年	300		10	290		290
	2019年	300		10	290		290

表13

##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1,562	21,56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21,562	21,56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案件审判业务	3,539	3,539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案件执行业务	2,801	2,801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两庭”建设业务	2,057	2,057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法制文化及宣传业务	370	370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法院其他业务	1,180	1,180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3,100	3,100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综合管理	5,166	5,166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严控类项目	50	50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预算准备金	100	100		2019.1.1-2019.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审判法庭信息化基础配套工程	3,200	3,200		2019.1.1-2019.12.31

表14

##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元

实施单位：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主管单位：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法庭信息化基础配套工程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专项性项目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工程及维护类□ 基本建设□ 信息化工程√ 设备购置及维护□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320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32000000.00	
财政拨款资金	32000000.0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项目依据：《广东省法院审判法庭信息化建设技术规范》（2011年4月）；最高法院制订的《关于人民法院计算机信息网络建设规划》、《法院专网总体设计方案》、《法院专网安全系统建设方案》、《法院专网应用系统建设方案》、《法院一级专网设计方案》、《法院一级专网应用建设实施方案》、《法院一级专网运行维护指南》和《法院二级专网设计方案》；完全采用最高人民法院制定的《人民法院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建设技术规范（修订本）》，包括《审判业务流程的信息化表示规范》、《系统安全要求》、《数据代码标准》、《据交换规范》；广东省政法委制订的《广东政法信息网建设总体规划》、《广东政法信息网建设规划指导书》；《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T17859-1999）；《信息工程造价指导》（深圳市信息工程协会2011版）</p> <p>项目背景：龙岗法院审判大楼为一栋地下2层、地面12层高的综合审判业务大楼，由立案大厅、法庭、法官办公室、档案存储库、会议室五个部分组成。大楼目前已经完整基础建设，于2014年6月底结构封顶，计划在2015年6月正式投入使用。</p> <p>审判大楼基建包含了大楼机电系统和部分弱电系统，其中弱电系统主要包括门禁、监控、综合布线、公共广播、消防，其中公共广播和消防系统较为完善，能满足审判大楼使用需求，但门禁、监控和综合布线是按照普通政府办公楼宇的要求设计的，而法院审判大楼与常规政府办公楼的功能需求有较大差别，审判大楼大部分区域为法庭、指挥中心、羁押室、会议室等功能区，办公用房的占比不高，这些功能区对信息化系统的需求较为特殊，因此目前这门禁、监控、综合布线的设备配置与实际使用需求有较大差距，需要在本项目中进行大幅度功能增强和改进。</p> <p>项目范围：本项目提出在大楼现有信息化系统基础上建设龙岗法院审判大楼的基础网络设备、基础通讯设备、机房建设、室内外安防设备、法庭配套设备、会议室配套设备、公共显示设备、指挥中心等大楼信息化配套工程建设。</p>			
项目用途	<p>运用现代化科技，合理、有效地建设龙岗法院审判大楼配套设备购置建设，提高法院现代化装备水平和科学管理水平，使法院的各项工作更加高效高质，更好地为深圳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p> <p>龙岗法院审判大楼信息化基础配套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网络基础设施：包括综合布线、网络交换设备、安全设备以及机房建设；</li> <li>2. 通讯基础设备：包括全网络电话系统以及呼叫中心建设</li> <li>3. 安全防范基础设备：包括室内外监控、门禁、报警及安全集成平台；</li> <li>4. 数字法庭：包括2个中法庭和36个小法庭；</li> <li>5. 会议室：包括2个多功能会议室；</li> <li>6. 指挥中心：包括一个专用指挥中心和一個安防分指挥中心；</li> <li>7. 信息发布：包括楼层电梯间、立案大厅及大堂三个区域的信息发布；</li> <li>8. 诉讼服务中心：包括一套诉讼服务中心专用信息化系统；</li> <li>9. 视频会议：包括一套用于龙岗法院和派出法庭的全高清视频会议系统。</li> </ol>			
项目总(中期)目标	项目建设后能有效节约成本，大大提升龙岗法院的整体信息化应用水平，降低工作运行成本，节约诉讼资源，方便市民诉讼。有效提高案件审理效率、提高司法公开透明度、提高案件执行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p>社会效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不仅可以为改善法院内部管理、为法院“公正与效率、司法为民”的工作主题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持，而且也有利于规范诉讼行为，节约诉讼资源，促进资源共享，方便市民诉讼，进而有效提升司法权威和司法形象。</li> <li>2. 项目建设能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实现业务流程电子化、网络化，提高行政效率。</li> <li>3. 有助于增加服务水平，提高透明度。</li> <li>4. 项目建设能提高法院服务质量，带来显著的服务效益。</li> </ol> <p>经济效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建设能有效节约成本 系统建成后，可大大提升龙岗法院的整体信息化应用水平，通过大力推广和普及无纸化办公，可大大降低工作运行成本。</li> <li>2. 项目建设能有效节约时间 系统建成后，可大幅减少院领导和工作人员在资料查询、统计、分析上所花费的时间，从而提高办公效率。</li> <li>3. 项目建设能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人民法院的核心职能就是通过开展审判活动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平安稳定。审判大楼的建设可以有效提高案件审理效率、提高司法公开透明度、提高案件执行效率，在信息化平台的支撑下，依法、廉洁、高效、文明办案，提前消除可能引起社会不稳定的因素</li> </ol>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建设诉讼服务中心专用信息化系统	1套	工作计划
	质量	诉讼服务中心专用信息化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	项目开展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	工作计划
	满意度	干警对信息化项目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